



股票简称：国检集团
股票代码：60306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六·北京

目 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 1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2 -
股东会审议议案	- 3 -
议案一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4 -
议案二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
议案三 关于补充确定部分董事任期内工作补贴方案并修订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 -
议案四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共同遵守：

一、本次会议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为提高会议议事效率，在股东会召开过程中，股东要求发言的或就有关问题在现场会议提出质询的，应向大会秘书处报名，并填写股东发言征询表，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股东的问题予以回答。

三、股东表决时，应准确填写股东姓名及持有股数，在表决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下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以“√”为准；若不选则视为“弃权”，多选则视为“表决无效”，发出而未收到的表决票也视为“弃权”。

四、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为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五、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 14:00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 1 号国检集团八层第七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宣读会议须知

二、确定计票人和监票人

三、股东会审议议案

（一）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二）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关于补充确定部分董事任期内工作补贴方案并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及答疑

五、股东对大会议案进行表决

六、宣读表决结果

七、股东会见证律师宣读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八、宣读股东会决议

股东会审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陈璐女士和刘登林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陈璐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刘登林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陈璐女士和刘登林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在《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范围内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做出了重要贡献，董事会对陈璐女士和刘登林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控股股东推荐意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现提名宋开森先生和李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予以审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介

国检集团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介

宋开森先生

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3 年 1 月，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任中国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投资发展部经理，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企业文化宣传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门正职待遇），国务院国资委宣传局副调研员（挂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2018 年 9 月起任国检集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 年 9 月起任国检集团党委委员，2026 年 4 月起任国检集团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6 年 7 月起任国检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金属复合材料分会常务副理事长。

李苑女士

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1 年 1 月，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北新数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北新房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

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计划部经理，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议案二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6 年，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中兴华所的基本情况汇报如下。

一、机构信息

（一）基本信息

中兴华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截至 2025 年末，中兴华所合伙人数量为 2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08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32 人。

2025 年度，中兴华所收入总额（经审计）为 219,612.23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为 155,067.5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为 33,164.18 万元。

2025 年度，中兴华所完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97 家，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等行业，审计收费总额为 24,918.51 万元。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1,73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中兴华所近三年存在的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如下：

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达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所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在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山河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所被判定在 10% 的范围内对红山河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截至目前，亨达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红山河案件正在执行中。以上案件均不会对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行政监管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4 次。46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7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纪律处分 8 人次。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旭；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文雪；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武晓景。

项目合伙人：李旭先生，于 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提供审计服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文雪先生，于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18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7 年，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 IPO 审计或年度审计及内控

审计服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武晓景女士，于 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18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3 年，目前任职事务所项目质量复核岗位，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IPO 审计和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以及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中兴华所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根据中兴华所 2025 年度工作，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 160 万元和 35 万元，合计 195 万元。2026 年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按照合理公平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予以审议。

国检集团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议案三

关于补充确定部分董事任期内工作补贴方案并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董事的薪酬管理，健全董事履职保障，根据《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选聘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就控股股东提名的兼职外部董事工作补贴事宜，拟定补充方案，并相应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如下。

一、董事工作补贴补充方案

由控股股东提名、符合《管理办法》规定情形的兼职外部董事，其任期内工作补贴按以下标准执行：

工作补贴分为基本补贴和履职补贴，基本补贴标准为6万元/年，按月发放；履职补贴依据派出单位对董事的年度考核评价结果、所任职企业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经综合研判后确定。

工作补贴标准原则上每三年调整一次，参考市场同类职位薪酬水平等情况合理确定。

公司其他董事的薪酬按《国检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由公司股东会审议确定。

二、修订《国检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根据上述补充方案，拟对《国检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对象： （一）董事会成员：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非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会根据相关制度另行确定。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对象： （一）董事会成员：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非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u>以及未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或者工作补贴</u>由公司股东会根据相关制度另行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予以审议。

国检集团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议案四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拓展电力设施等涉网试验与检测业务，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放射卫生技术服务；室内环境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测绘服务；安全评价业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认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标准化服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u>一般项目</u>：企业总部管理；标准化服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u>许可项目</u>：检验检测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放射卫生技术服务；室内环境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测绘服务；安全评价业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认证服务；<u>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u>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公司可以根据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的需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并在国内外设立分支机构和办事机构。	<u>维修和试验。</u>（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公司可以根据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的需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并在国内外设立分支机构和办事机构。

以上变更信息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予以审议。

国检集团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